

附表三 因地制宜之調適措施之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(建設處、原民處、衛生局、社會處、農業處、觀光處、環保局)

一、強化脆弱群體之調適措施

領域	推動措施/計畫	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	主/協辦機關
健康	預防熱傷害衛教宣導／獨居老人關懷	熱傷害宣導 15 場次 815 人次；獨老高溫預防及低溫關懷。	衛生局/社會處
維生基礎設施	緊急避難包及救護包發放	編列 6,500 萬元採購 13 萬 5,000 份避難救護包，發放全縣 13 萬戶及學校；11 月鳳凰颱風前針對光復鄉 6 村受災戶補發。	消防局
能源供給及產業	弱勢家庭與偏鄉校園節能汰換	能源弱勢家戶節能輔導 50 戶；偏鄉校園燈具汰換 2,812 盞（歷年最高）。	觀光處

二、以原住民為本之調適措施

領域	推動措施/計畫	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	主/協辦機關
水資源	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	67 處部落系統營運管理，改善飲用水品質與供水穩定。	原民處
維生基礎設施	原住民族部落工程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	完成 22 件緊急案件（涵蓋 11 個部落），平均修復時效 3 日內。	原民處
土地利用	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	合格面積 6,561.52 公頃、經費 3 億 9,303 萬餘元；114 年起補償金依修正條例提高至每公頃 6 萬元。	原住民行政處
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	原住民族野菜學校／慢食產業計畫	辦理四季慢食市集（3/8、6/21、9/27、11/8）及 2025 台灣原住民慢食博覽會，發展氣候韌性糧食示範基地。	原民處

三、以社區為本之調適措施

領域	推動措施/計畫	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	主/協辦機關
維生基礎設施	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委託維運／自主防災訓練管理	維運 5 社區；第六期防災士培訓、10 社區通過優質自主防災認證、大馬村獲金質獎。	農業處
維生基礎設施	疏散撤離演練	大馬村災前全村撤離零傷亡；10 月 18 日光復等 3 鄉鎮首次疏散演練 3 小時內完成（撤離收容＋垂直避難雙軌）。	縣府/中央
能源供給及產業	淨零綠生活宣導	辦理 14 場宣導、逾 1,000 人次參與（截至 114 年 9 月）。	環保局

四、以自然為本的解決方案（NbS）之調適措施

領域	推動措施/計畫	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	主/協辦機關
水資源	水環境（安全）改善生態檢核	13 條溪水環境維護、24 條水安全改善，生態系服務納入整體考量。	建設處水利科

領域	推動措施/計畫	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	主/協辦機關
土地利用	三民迪迦水圳一般排水護岸改善工程	排水護岸改善併設生態廊道 1 處，兼顧防洪與生態連通。	建設處水利科